**工程咨询单位备案重要信息变更操作流程**

一、递交变更相关纸质版材料（均须加盖公章）：

1. 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；
2. 工商信息变更通知书或相关证明文件（复印件）；
3.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重要信息变更申请表（见附表）

二、我会收到纸质版材料后，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在工程咨询单位备案系统里将申请单位的备案信息退回。申请单位即可自行修改信息并重新提交。

三、寄送新生成的工程咨询单位备案承诺书（打印并加盖公章），铅笔注明变更信息。

四、修改后的备案信息审核。

注：

1、《工程咨询单位备案重要信息变更申请表》中，只填写变更项，未变更项无需填写信息。

   2、文件按此地址寄回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塔楼10层1009室（中国工程咨询协会） 邮政编码：100037

3、联系电话：010-88337636

|  |
| --- |
| 附表工程咨询单位备案重要信息变更申请表 |
| **项目内容** | **变更前情况** | **变更后情况(只填变更项目)** |
| 备案编号 | 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 |
| 住所 |  |  |
| 是否已将原备案信息留存（√） 是（） 否（）    申请时间： 单位公章： |
| 经办人 |  |  联系电话 |  |
| 注：单位在重新备案前，请将原有备案信息存档,操作方法如下：1、备案时间证明：登录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-点击中介服务-进入工程咨询单位名录-输入单位名称-点击查询-打印当前界面（右键打印）；2.专业备案证明：登录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--点击中介服务-进入工程咨询单位名录-输入单位名称-点击查询—在显示的信息中点击单位名称--打印当前界面（右键打印）。 |